

# 永安市上坪乡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由永安市上坪乡人民政府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内容包含：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电子版在市政府门户网（<http://www.ya.gov.cn/>）下载。本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永安市上坪乡人民政府联系（地址：永安市新桥路 1566 号；邮政编码：366000；联系邮箱：[yaspzxf@163.com](mailto:yaspzxf@163.com)，联系电话：0598-3653140，传真号：0598-3653140）。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乡认真落实省、三明以及永安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根据《条例》、《办法》结合我乡工作实际，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层层分解任务，全面落

实重点工作，平稳有序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结合政府系统“阳光政务”行动，着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具体落实情况如下：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2 年度我乡共制作信息 13 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 12 条，占比 92.3%；依申请公开信息数 1 条，占比 7.7%；不予公开信息数 0 条，占比 0%。主动公开信息中，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2 条，占 16.7%；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1 条，占 8.3%；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1 条，占 8.3%；其他类信息 8 条，占 66.7%。截至 2022 年底，通过永安市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信息历年累计 425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2 年度我乡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条，办结 1 条。历年以来共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1 条，具体详情见本文表格。

### **（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我乡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制度机制，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一名分管领导具体抓、配齐配强工作人员，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有力，业务规范，有序、有效开展。二是强化工作落实。严格按照市政

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按时公开政务信息，最大限度地保障广大群众的知情权，为社会公众对政府工作的广泛监督提供条件，促进政务公开，打造阳光政府。三是及时发布信息。凡需公开的政策、文件、信息，均按照公开时限要求，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

2022年我乡通过永安市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12份，按时完成全年的政务信息公开统计工作，报送图书馆、档案馆主动公开共计12条。在上坪乡便民服务中心一楼大厅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安排1名兼职工作人员进驻政务公开专区，为办事群众提供政务公开信息查阅、业务咨询和办事指引等服务；设置政府公报查阅栏，摆放福建日报、三明日报、中国劳动保障报；设置宣传手册展示栏，摆放永安市惠民利企政策和消防、疫情防控、防灾减灾等各领域常识宣传，为办事群众提供最新的惠民利企政策和办事服务指引。

####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管保障的情况**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协调办理”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由政府信息公开小组办公室进一步细化责任，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信息管理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规范。2022年我乡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并根

据社会评议内容改进我乡政务公开工作。2022年度我乡未发现责任追究、违反有关法律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情形。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办理 结果	(三)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1. 信息公开内容不够细致、规范、全面；2. 信息更新稍显滞后；3. 信息公开形式单一。

##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力度，提高工作人员规范意识，加强审核发布内容细致程度；2. 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扩展公开范围、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3. 注重信息公开时效性，高效、及时更新信息。4. 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通过网络、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惠民政策宣传力度，确保公开信息易操作、利查找。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度我乡未收取信息处理费。